

淄供销字〔2023〕4号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关于印发《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年工作总结》的通知**

各区县供销社，市属各单位：

现将《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2年工作总结》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总结经验，加大工作力度，扎实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全力助推乡村振兴。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年2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博市供销社联合社 2022 年工作总结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和省供销社的正确领导下，淄博市供销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供销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各级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要求，以党的建设为统领，坚持为农服务宗旨，着力完善机制、优化职能、转变作风、提升服务，扎实推进“六大品质提升”工程，各项工作实现了新发展。2022 年，全市系统实现商品销售额 94.68 亿元，利润额 3.8 亿元，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淄博特色板块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供销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各级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部署要求，研究制定了《淄博市供销社 2022 年工作要点暨“品质提升年”实施方案》《淄博市供销社 2022 年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重点工作任务书》，先后组织召开区县供销社业务工作推进会、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评价指标分析推进会等，将综合改革年度任务目标进行了层层分解落实，督促指导全市系统坚持目标导向，持续深

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扎实推进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建设，12月18日，成功召开了市供销社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年内指导博山、高青、沂源、淄川、周村等区县供销社先后召开了代表大会，联合社治理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坚持将学习先进、对标发展作为深化综合改革、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指导各区县供销社确定对标赶超单位，明确学习目标和对标举措，5月底组织市及区县供销社赴临沂市供销社考察学习，为系统加快发展提供了借鉴。

二、聚焦主责主业，城乡流通服务实现新提升

坚持网络赋能、功能叠加、双向流通、一网多用，依托系统龙头企业扎实推进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打通各类经营服务进村“最后一公里”。目前全系统发展镇村、社区连锁店600余家，全年全系统消费品零售额、售给农民的农业生产资料额、农产品销售额分别实现54.29亿元、5.46亿元、37.35亿元。6月15日，市供销社与市邮政管理局签署合作协议，合力推进农村现代流通体系与寄递物流体系融合发展。7月19日-20日，组织召开上半年工作调度暨现代流通网络建设现场推进会，总结分析上半年工作，研究部署下半年综合改革重点工作。突出抓好沂源县全省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示范县建设，建成县级供销综合集采集配中心1个，镇级供销综合服务站10个，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100个，初步建立起县、乡、村三级

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体系。发挥农资供应主渠道作用，组织指导系统内 16 家农资企业、349 个农资经营网点，全力服务农业生产，全年全系统供应各类肥料 10.6 万吨、农药 731 吨、农膜 522 吨。“三秋”期间，制作了《淄博供销“三秋”生产服务地图》，便捷服务农民群众，有力地保障了粮食丰产丰收。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农资质量和疫情防控工作专项督导检查，确保全市供销社系统食品安全无问题，农资质量有保证，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切实维护消费者利益和市场秩序。发挥市疫情防控综合保障组成员单位职责，确定 31 家企业、159 个经营服务网点全力保障全市生活必需品供应，山东新星集团、山东众得利公司被确定为全省供销社应急保供重点企业，充分发挥了疫情防控“国家队”作用。

三、聚力提质增效，现代农业服务实现新突破

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供销合作社深化土地托管服务增强为农服务能力的指导意见》，指导高青、临淄、淄川、沂源等区县供销社加强与省供销社供发集团合作，整合各方要素资源，扎实推进土地托管服务工作，全系统已成立土地股份合作社 58 个，土地全托管服务面积达到 10 万亩。全年开展配方施肥、统防统治、农机作业等农业社会化服务 640 万亩次（其中市外服务面积 290 万亩次）。6 月 7 日，全市供销社服务“三夏”生产现场推进会暨高青县为农服务中心启动仪式在高青县高城镇举办，省社党组副书记、监事会主任张代令，市

委常委、副市长李新胜对供销社土地托管服务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对供销社继续高标准高质量抓好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着力发展现代农业，助力乡村振兴提出了要求。高青、临淄等区县供销社小麦季为农民分红 520 余万元，玉米季为农民分红 570 余万元，土地托管试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沂源县与山东供销农服公司签订果园农业社会化服务战略合作协议，实现了供销林果托管新突破；依托参股企业沂冠通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推出“现代果园精准水肥模块化”模式，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了思路借鉴、参考标准和试验数据。临淄区供销社依托鲁供齐丰公司建设的粮食烘干仓储服务中心于 10 月份投入使用，粮食日烘干能力可达 4000 吨。淄川区供销社托管土地 1300 亩，实现山区丘陵土地全托管服务突破。市政府办公室、研究室印发《参阅件》，对供销社推进土地全程托管服务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四、着力服务民生，城乡社区服务实现新拓展

实施农产品进城行动，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大力开展直采直供、统采分销，拓展农超、农校、农餐、农企精准对接，创新发展生鲜农产品同城配送、“中央厨房”等新型流通方式，助力农产品上行，丰富城市居民“菜篮子”“米袋子”。年内，市供销社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 2 次，6 月 14 日组织开展淄博供销助力乡村振兴暨高青县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9 月 2 日组织开展助力乡村振兴产销对接会暨博山区第十届猕猴桃文化旅游采摘节活动，共收购西瓜、西红柿、猕

猕猴桃等特色农产品 420 余万斤，有力地促进了当地农产品销售和农民增收。疫情期间，积极落实总社、省社安排部署，全力动员系统内农产品流通企业、商超等经营主体支援销售河南、市内滞销蔬菜。山东新星集团、淄博合家福超市、盛德美联华超市、沂源世纪东方超市等单位采购河南滞销白菜、萝卜 100 余吨，采购市内滞销蔬菜 150 余吨，解决了农户燃眉之急，为保障供给贡献了供销力量。积极创新方式方法，夯实帮扶专柜、电商直播阵地，全市供销社设立消费帮扶专柜 9 个，集中展示、销售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淄川区供销社培育打造的乡村振兴直播助农实践中心开展公益性电商直播服务，2022 年销售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40 余万元，受到了当地政府、农民群众的大力支持。

五、夯实基层基础，基层组织建设迈出新步伐

制定印发《淄博市供销合作社系统基层组织振兴三年行动方案》，指导区县供销社推进基层组织建设。充分整合系统资源，通过业务联合、龙头带动、开放办社等多种形式，推动基层社改造升级。2022 年，全系统正在推进和已完成改造提升的薄弱基层社 8 个，基层社开展农业生产服务 20 余万亩。疫情防控期间，高青县昊锬蔬菜水果专业合作社发挥优势，配合县委县政府做好生活物资供应工作，签订《果蔬保供协议》，保障疫情期间果蔬供应。临淄区供销社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资金，紧密结合三级流通体系建设，对基层社设施进行统一规划改造，推动基层社发展进入新阶段。博山区供销社与久久超市、周村

区供销社与淄博哈选商贸有限公司、山东僖粮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开放办社协议，加强联合合作，植入供销社元素，借力借势推进基层组织建设。

六、培育骨干龙头，社有企业发展取得新成效

坚持将发展壮大龙头企业和推进项目建设作为系统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研究制定了《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推进社有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整合资源壮大社有企业。2022年，山东新星、桓台联华、山东众得利、山东乐物、淄博禾丰等全市系统“十强十新”龙头企业实现销售额73.92亿元，占系统总销售额的78.07%，成为系统发展的第一引擎。山东新星、山东众得利2家系统内商贸流通企业依托在物流标准化、城乡高效配送等方面丰富的运营与管理经验，入选商务部《2022年全国商贸物流重点联系企业》名单。聚焦聚力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先后3次赴贵州新雪域集团、河北媛福达集团考察洽谈新型农村零售、冷链物流、预制食品等合作事宜。9月28日，市供销社所属淄博供销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与河北媛福达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出资组建了山东媛齐达商贸有限公司，推进现代商贸流通网络建设。招商引资的“中国供销淄博智慧冷链物流产业园”二期项目已完成投资支出1.03亿元。8月8日，淄博供销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与淄博市文化旅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举行签约仪式，合作成立淄博海岱传齐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共同策划的“海岱传齐”文旅综合体项目进展

顺利。

七、坚持金融赋能，信用合作服务稳步推进

发挥金融赋能作用，深化“供银担”合作，推动“供销农耕贷”“农业生产托管贷”落地扩面，为系统企业开展为农服务提供贷款支持，2022年度通过“供销农耕贷”“土地托管贷”等提供信用支持900余万元。高青县依托县政府与省供销社战略合作，通过贷款支持推进土地托管工作提质增效，通过“供销农耕贷”为8家合作社提供信用支持304.5万元。指导全市系统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9个，成立社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4个，为社有资产保值增值打下了基础。年内设立了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合作发展基金，统筹用于支持基层社建设和为农服务，撬动更多资金投入为农服务项目，提升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

八、实施党建引领，营造良好改革发展环境

全市供销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党建引领，牢记为农服务宗旨，聚焦职能定位，狠抓党的政治建设、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等重点工作，大力弘扬供销社“扁担精神”“背篓精神”，传承艰苦奋斗、勤俭办社、敬业奉献的优良传统，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和模范机关建设，凝聚共识、汇聚力量，为持续深化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服务乡村振兴提供了坚

强保证。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织召开全市供销社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从严治社，切实抓好系统腐败问题重点整治和市委巡察“回头看”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工作，依法依规促进重点工作开展。12月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新胜到市供销社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题调研，提出了工作要求和指导意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保密责任制，切实做好重要时间和关键节点的信访稳定工作，2022年全系统组织开展各级安全生产检查170余次，整改安全隐患326条，杜绝了安全责任事故。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治“四风”，大力弘扬“严真细实快”和“三提三争”工作作风，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抄送：省供销社，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纪委监委驻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监察组，市供销社各位领导、各科室。
